

文／黎為昇 圖／若薇

你們要在主裡喜樂(六)： 從行道獲得喜悅(上)

在領受耶穌基督見證之人的身上，可以看見他們反映出神真實無偽的特質。

信仰

專欄

腓立比書



經文進度：腓立比書四章8-9節

8 Τὸ λοιπόν,
最後，¹
ἀδελφοί,
弟兄們，
ὅσα ἐστὶν ἀληθῆ,
只要是真實的，
ὅσα σεμνά,
只要是可尊敬的，
ὅσα δίκαια,
只要是正確的，
ὅσα ἀγνά,
只要是純潔的，
ὅσα προσφιλῆ,
只要是可悅的，
ὅσα εὐφημα,
只要是值得稱許的，
εἴ τις ἀρετὴ καὶ εἴ τις ἔπαινος,
若有什麼美德與若有什麼稱讚，
ταῦτα λογίζεσθε·
這些你們要思量：

註

1. 筆者為了忠於原文，所引用的經文均直接從Nestle-Aland 第27版希臘文聖經與BHS希伯來聖經直譯為中文，因此筆者所譯出的經文便忽略中文的流暢與文雅。

9 ἃ καὶ ἐμάθετε καὶ παρελάβετε καὶ ἠκούσατε
καὶ εἶδετε ἐν ἐμοί,
這些事你們在我身上學習、領受、聽
見、與看見，
ταῦτα πράσσετε
這些你們要實行：
καὶ ὁ θεὸς τῆς εἰρήνης ἔσται μεθ' ὑμῶν.
且平安的神必與你們同在。

保羅在第8節一開頭用了「λοιπός 最後」這字，該字曾出現於第三章第1節。這字若出現在保羅書信的最後，意思是即將終結他的書信，可譯為「末了的話」²，這也表示保羅即將要結束論述「你們要喜樂」這議題。

美善的事

在第8、9兩節中，分別出現類似結構的「ταῦτα λογίσεσθε 這些你們要思量：」與「ταῦτα πράσσετε 這些你們要執行：」；換句話說，第8節的內容就是「這些你們要思量」，第9節的內容就是「這些你們要實行」。至於「這些」是指什麼呢？保羅列出八個美善的事。前面六個特點皆用了「ὅσα 只要是，凡是」這個字眼，表達某事或某物

盡可能達到的數量，³乃強調所提及的六個特質可以竭盡所能的去思量；之後的兩個特點，則是以語氣較緩和的方式陳述。

在本節的八個詞中，其中「προσφιλής 可悅的」與「εὐφημος 值得稱許」在新約聖經中只出現一次；而「ἀρετή 美德」這字在保羅書信中僅出現一次。⁴因此關於這一系列美善的事，有人認為這些字的背景是取自於斯多亞（Stoic）道德哲學的用語。⁵即使是如此，保羅必定是附上了屬靈意義，讓人以屬靈的角度來了解這些美善的事。

第一是「ἀληθής 真實的」，意思是誠實的、所呈現的與事實相符，也就是與虛謊、欺騙相對。此處的「真實」更與神的本質有關，正如施洗約翰所說：「那領受祂見證的人證明神是真實的（直譯）」（約三33），因為可以在領受耶穌基督見證之人的身上，看見他們反映出神真實無偽的特質。

第二是「σεμνός 可尊敬的／端莊的」，指有適當、合宜的舉止，並有高尚的人格而值得人尊敬的意涵。保羅對提摩太吩咐，在他按立長老與執事的時候，特別囑咐選立這

註

2. 例如：「林後十三11；弗六10」。

3. 本文的字義皆出於希臘文原文字典，書目請參見本文末所列的參考書目。

4. 其他三處均出現於彼得書信，分別是「彼前二9；彼後一3、一5」。

5. 保羅曾在雅典與 Στοιικός 斯多亞派的門生辯論，參見「徒十七18」，該派由Zeno所創，教導人應該從極端的歡樂或悲痛中得到釋放，並且要沒有埋怨的服從無可避免的命運。

些在教會中重要的工人，如長老（提前三4）⁶、執事（提前三8）、或是女執事（提前三11），都把這樣的人格特質列入重要考量當中。

第三是「δίκαιος 正確的／應當的」，其意是符合於正直、公正、或正當的高標準。「δικαιοσύνη 公義」這字便是從 δίκαιος 衍生而來，意思是做神所要求之事的行動，也就是要滿足神要求人對祂、對他人、以及對自己的一切義務與責任。

對神的方面，要相信神不但是得生命的條件，也是一種對神的義務及責任。例如《希伯來書》的作者說：「但我的義人將從信而活，而他若退縮，我的魂就不喜歡他（直譯）」（來十38），此處的義人所用的字就是 δίκαιος。

對人的方面，對待他人的義務與責任不僅僅是符合別人或社會的期待，更為符合神的期待。例如「兒女們啊！你們要在主裡對父母服從，因為這是應當的（直譯）」（弗六1），由此可以看出該節的「應當的 δίκαιος」，除了要我們盡兒女身分所該盡的義務與責任之外，它也必須「在主裡」的範圍裡，若順從父母而遠離了神，這就脫離了

「δίκαιος 應當的」。

至於對自己的方面，個人的行事標準不但要符合良心的原則，更要符合信心的原則。例如約翰說：「我們若認我們的罪，祂是信實的與公義的，祂要對我們赦免罪，潔淨我們離開一切的不義（直譯）」（約壹一9），根據這節的觀念來看，要滿足神的公義，不但要「認我們的罪」來符合良心原則，更要「離開一切的不義」來符合信心原則；因為神赦免與潔淨我們的目的，不是僅有安撫我們良心的不安，更要使我們從罪與一切的不義中出來。

第四是「ἄγνός 純潔的」，原指沒有與本質不同之物混雜在一起，衍生為沒有道德上的瑕疵或污點。根據雅各的觀念來看，純潔是神的屬性之一，因此他才說：「這上頭來的智慧先是純潔……（直譯）」（雅三17）。保羅也提及他把教會視為一位「純潔的童女」，並將她許配給一個丈夫——耶穌基督（林後十一2）。所以一個純潔的人，會在事奉神的事上動機純正（林後七11），在婚姻關係上一直保有忠貞守約的意念（多二5；彼前三2），並且會有強烈的意願追求神的性情——聖潔（約壹三3）。

註

6. 「σεμνός 可尊敬的／端莊」的是形容詞，「提前三4」所用的是名詞「σεμνότης 端莊」。

第五是「προσφιλής 可悅的」，是指用某物使某人感到滿意或高興，或指某人慣於激發愛，並喜愛作這樣事情的人。⁷之前筆者提過「προσφιλής 可悅的」這個字僅在新約出現一次，⁸據說這字常見於古代的墓碑上。若以少年耶穌來理解「可悅的」這字：「耶穌增長在智慧、年齡、和在神和人眼前的喜愛（直譯）」（路二52），表示「可悅的」不但是人，也在神眼前蒙喜悅。

第六是「εὐφημος 值得稱許」，意指某人值得讚許或有好的名譽。雖然這字在新約出現僅此一次，但其名詞字根「讚許 εὐφημία」，在《哥林多後書》也出現過一次，意思是以讚賞的措辭述說某件事（林後六8），換言之就是「好名譽」的意思。

接著，之後的「ἀρετή 美德」，是指生活舉止有較高的道德標準，這是一個古老的

字，很可能是從動詞「ἀρέσκω 使人喜悅」衍生而來。「ἀρετή 美德」這字在蒲草紙（papyrus）的文獻中非常普遍，在古希臘文中常常有種種不同的語意，用來表達精神卓越、道德品質或體魄之力；然而在新約中的出現稀少，⁹因此意思比較含糊。¹⁰有人認為之所以保羅會使用它，乃是因為「ἀρετή 美德」這字出現在七十士譯本（Septuagint）之中。¹¹或許保羅用當代社會慣用的「美德」這字，也暗示信徒有時也可以從周遭的異教徒身上，學習他們的美德，不要讓他們專美於前。

而「ἔπαινος 稱讚」，則是那些值得或應受讚美的事。保羅書信中使用這字，包含了從兩個方面的「稱讚」，一是來自於神，¹²另一方面則來自於人，¹³甚至是來自於政府（羅十三3）。

註

7. Vincent, M. R. (1887). *Word studies in the New Testament* (Vol. 3, p. 459). New York: Charles Scribner's Sons.

8. 然而「προσφιλής 可悅的」這字似乎是組合字，由「πρός 向」與「φιλέω 自然愛」所組成的。

9. 「ἀρετή 美德」在保羅書信僅見於本節，另外三處全在彼得書信，分別是「彼前二9；彼後一3、一5」。

10. Robertson, A. T. (1933). *Word Pictures in the New Testament* (Php 4:8). Nashville, TN: Broadman Press.

11. 除了有「美德」之意外（賽四三21，六三7），還有「頌讚」之意（賽四二8），與「威榮」之意（哈三3）。

12. 例如：「羅二29；林前四5」。

13. 例如：頌讚來自於教會（林後八18），或來自所有受造物（弗一6、12、14；腓一11）。

當保羅提及「美德」與「稱讚」的時候，改用了「εἴ τις 若有什麼」這樣比較籠統並比較消極的說法，或許是因為之前的六件事是與事件的本質有關，而「美德」與「稱讚」是可看見的，或是事件發生的結果。當然，被人看見也不是什麼不對，我們的善行也無需刻意避開眾人的眼光，然而不是所有看得見的「美德或可稱讚的事」都是從神而來的。例如耶穌要門徒提防「法利賽人的酵」，乃是因為「ὑπόκρισις 假冒為善」（路十二1），有試圖給人有某種意圖或動機的印象，實際上卻與藏在內心的意念大有不同；若是如此，這種「美德或可稱讚的事」就不值得效法了。（下期待續）

參考書目：

原文聖經部分

1. 希臘文聖經 Nestle-Aland 27th edition, *Novum Testamentum Graece*, Deutsche Bibelgesellschaft, Stuttgart 2001.

希臘文字典部分

1. Arndt, W., Danker, F. W., & Bauer, W. (2000). *A Greek-English lexicon of the New Testament and other early Christian literature* (3rd ed.). Chicago: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.

2. Kittel, G., Bromiley, G. W., & Friedrich, G. (Eds.). (1964-). *Theological dictionary of the New Testament*. Grand Rapids, MI: Eerdmans.

3. Louw, J. P., & Nida, E. A. (1996). *Greek-English lexicon of the New Testament: Based on semantic domains* (electronic ed. of the 2nd edition.). New York: United Bible Societies.

4. Newman, B. M., Jr. (1993). *A Concise Greek-English dictionary of the New Testament*. Stuttgart, Germany: Deutsche Bibelgesellschaft; United Bible Societies.

5. Swanson, J. (1997). *Dictionary of Biblical Languages with Semantic Domains : Greek* (New Testament) (electronic ed.). Oak Harbor: Logos Research Systems, Inc.

希臘文文法部分

1. J. Gresham Machen, 呂榮輝、戴紹曾譯，《新約希臘文》（第四版），高雄：聖光神學院，1983。

聖經註釋書

1. Vincent, M. R. (1887). *Word studies in the New Testament*. New York: Charles Scribner's Sons.

2. Robertson, A. T. (1933). *Word Pictures in the New Testament*. Nashville, TN: Broadman Press. 